

## 從專長加註師培政策談國民小學教師素質相關議題

林小玉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音樂學系教授

學校教師教學品質良窳，直接影響教育成效；其班級經營、教學知能、課程規劃、學科專門等知能以及人格特質，對於教學對象有莫大的影響，這是無庸置疑的。每一位教師站在講台上的那四十分鐘或更多時間的表現，以其過去所受到的師資培育之養成成效為基底，加上個人的生活歷練及專業成長歷程與態度，為教師專業做各種不同程度與不同內涵之解讀。

從「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到近來不少相關師資培育政策，都反映我國在社會結構及型態不斷變化的過程中，因應局勢以鞏固教師素質之努力。舉例而言，鑑於少子化對於國民小學教育場景所帶來的學校減班、教師配課等現實因素所帶來之衝擊，教育部推動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政策，預定自 100 學年度起由師資培育大學在校師資生先行實施，101 學年度起鼓勵現職一般教師加註英語專長，且未來包括輔導教師、自然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等學習領域或學科，也都將加註專長，在這樣的政策方向下，國小教師的培育走向，可能從「包班制」改為部分領域採「專業分工」取向。

相異於中學採分科（領域）證照，長久以來，我國國小教師人力採包班制，以班級教師為班級的主要授課與班級經營人力，班級老師雖不至於需要教授所有領域，但每位教師需儲備所有領域的教學能力。如此機制乃考量國小階段所需之領域或學科專門知識精深度不若中學階段嚴格，且班級導師在教育啓蒙階段應負擔起學生學習、生活等各面向輔導的重責大任，需要有較多的時間和班級學生互動，

以及國內有超過一半為 12 班以下學校之現實。可以想像，如此包班制常導致教師教學知能「博而不精」的批評，尤其在知識經濟時代各種知識與教育議題推陳出新之際，包班制下的教師教學品質與社會期待頗有落差。

因應社會發展以及實際教學需要，鼓勵教師擁有多項專長已成為未來教師專業發展趨勢，國民小學階段也不例外。然而，教育現象盤根錯節，推動國小教師專長加註，宜思索以下幾個問題：

（一）需確實與人員進用或職務保障有關以求政策精神及立意之落實：加註需有相關配套，以獲致預期的效益；若此政策與人員進用或職務保障沒有相關時，即使政策有其良善之立意，仍難產生較全面性的影響。以加註英語教學專長為例，其推動對象分為師資生、現職國小一般教師、現職國小英語教師及具國小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四類，並規定從 102 年 8 月起，新進老師若教師證上未加註英語專長，就不能教授英語，吾人可想見，當可趁勢提升教師教授英語之門檻。惟加註之配套若過於寬鬆而導致教師大量且輕易的就地合法化，其直接影響的就是刻正修習師培課程的各領域學生及具國小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導致教育新血輪合理競爭以取得國民小學正式教職的空間更形壓縮，惡化教師人力之流動性。

（二）加註之科目內涵務必因應學科特性：既然想藉由加註以強化教師不同專長，則其加註學科與學分數就應在符應國家政策之前提下，尊重各學科之專業與特性。以加註英語教學

專長為例，其規定除修學分外，亦要求通過英語檢定，此即回歸該專長特性之作法。同理可試想，若未來擬針對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加註，鑑於「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包括音樂、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三部分，除尊重該領域專業意見外，當審慎思考加註是分領域或分科；亦應探討即使採分科加註，是否應強調其「藝術與人文」之共同性而保有共同必修學分等機制；另思量該領域學門之特性，而是否應當穩固術科學分之必要性，甚至對於相關科系修畢規定學分之師資生採取自動加註機制，以鼓勵各不同專長背景之學系學生投身教育工作。

(三)對於國小教師國語、數學教學能力應有務實之作爲：教育部未來擬辦理教師加註之領域或學科，似乎不包括數學及國語，因爲這二領域被認爲是所有教師應具備的基本教學領域。惟在各師培單位的教育學程課程規劃中，此二領域雖比別的學門有較

多的學分數修習要求，但相較於加註科目至少需修習的學分數，仍有落差。建請相關單位對於國民小學教師之數學及國語教學能力，宜有更明確而積極的規範及做法，而非過多的假設。

上述觀點只針對現今第一線教學場域上與加註教師專長有關議題提出個人看法，但國民中小學教學人力的問題可謂盤根錯節，從輸入端到輸出端都有問題待解決，舉凡因爲前景不明導致修習教育學程意願低落進而影響師資生素質，學校教師人力老化而沒有新血輪以注入活水，爲數不少的無照教師擔任教學工作等，均相當棘手；尤其十二年國教即將於民國 103 年上路，教學人力之品質問題難度與複雜度將更高。但我們深信，變化的年代不變的熱情是我國人力素質穩健的根基，世代更迭中整個社會對於教育不變的關注，是我國教育永續經營、力求精進的最大力量。

